(上接B021版)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当选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的独立董事，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规定的会计专业人士。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最近三年内，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20 次，未出席 0 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提名人（盖章）：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3-010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秦联晋，作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不是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20 次，未出席会议 0 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秦联晋 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声明人：秦联晋（签署）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3-011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朱剑林，作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不是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20 次，未出席会议 0 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朱剑林 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声明人：朱剑林（签署）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3-012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陆军，作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不是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20 次，未出席会议 0 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陆 军 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声明人：陆军（签署）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乔治白	股票代码	0026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忠	吴匡笔	
电话	0577-63722222	0577-63722222	
传真	0577-63726888	0577-63726888	
电子信箱	suzhong@giuseppe.cn	wukuangbi@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次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640,978,467.13	589,708,930.01	8.69%	416,486,71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501,665.73	94,240,784.45	1.34%	72,453,78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739,839.38	91,943,493.54	-0.22%	69,289,11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715,713.01	90,212,529.36	-30.48%	57,034,81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27	-11.02%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1.27	-11.02%	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	29.98%	-13.98%	27.96%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1,139,403,545.30	614,461,289.40	85.43%	493,510,58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9,162,658.49	347,463,764.76	173.17%	281,312,580.3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9,7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0,67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 数量
温州乔治白制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2%	26,145,000	26,145,000	
温州威士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7%	23,920,000	23,920,000	
陈良仁	境外自然人	13.54%	13,350,000	13,350,000	
陈永霞	境内自然人	4.46%	4,400,000	4,400,000	
钱少芝	境内自然人	3.35%	3,300,000	3,300,000	
黄建英	境内自然人	1.24%	1,225,931	0	
姜成清	境内自然人	1.17%	1,155,000	1,155,000	
李格	境内自然人	1.12%	1,100,000	1,100,000	
辛玲	境内自然人	0.73%	716,563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6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池方燃、陈永霞和陈良仁。其中，池方燃与陈永霞为夫妻关系；陈良仁与陈永霞为兄妹关系。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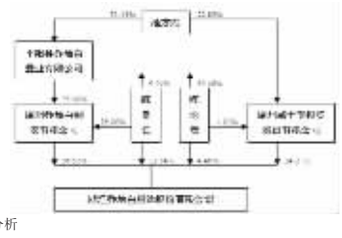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财务状况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	16.70%	43.45%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3	5.27
存货周转率	5.46	4.60
流动比率	3.68	1.20

2012年期间，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发行流通股2465万股，资产结构和质量得到了一定改善，使用超募资金归还了银行借款，节约了财务费用支出，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同时，公司流动性和流动比率得到了提高。公司拓宽了融资渠道，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资产负债率的下降，使公司的成长空间得到了巨大的提升。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本年公司采取加大信用期和扩大信用额度的方式，终端客户汇款较慢，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经营成果

财务指标	2012/12/31	2011/12/31	增长比例
毛利率	47.43%	46.43%	1.00%
销售费用率	18.56%	17.94%	0.62%
管理费用率	8.82%	6.84%	1.98%
财务费用率	0.34%	0.86%	-0.52%
销售净利率	14.90%	15.98%	-1.0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640,978,467.13元，同比增长8.69%，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上涨1个百分点，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5,501,665.73元，同比增长1.34%。毛利率提高，收入及净利润增长主要系公司研发新产品、调整产品结构及提高品牌效应附加值所致。
因受开拓新客户、加强销售人员培训、上市费用及河南工厂投入试生产的影响，本期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提高2.08个百分点，其中，销售费用率上升0.62个百分点，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上升了1.98个百分点，财务费用率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而比上年下降0.52个百分点。总体而言，销售净利率下降一个百分点。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核算方法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事项。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3-009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3年3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池方燃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格委托董事傅少明出席。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2年度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司2012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3年3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与其协商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协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母公司净利润为108,006,330.4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800,633.04元，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183,651,258.07元。
根据公司近期经营的资金需求和公司发展的情况，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85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9,285,000.00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步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现由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步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候选人。
李步忠先生简介
李步忠，男，汉族，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平阳县104国道拓宽改建工程指挥部副指挥。1999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温州市高速公路平阳段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指挥。
李步忠先生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步忠聘任为公司董事之后，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员总和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李格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乔治白休闲的的议案
为整合业务、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定程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温州乔治白休闲服饰有限公司，注销其法人地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2年度审计报告
5、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7、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
特此公告。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87 证券简称：乔治白 公告编号：2012-010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3年3月17日于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58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13日以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彻丰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司2012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3年3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及201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3年3月19日巨潮资讯网。
6、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母公司净利润为108,006,330.41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800,633.04元，公司本年度的